**体育系转专业考核工作方案**

为发展我校学生的学习兴趣、爱好和特长，促进学生健康、全面发展，根据《晋中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校教字〔2025〕3号）以及《关于做好2025年春季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安排，结合本系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组 长：李 光 李金锁

副组长：胡旭忠

成 员：杨东波 王谊欣 张 琼 刘云龙

二、转入、转出计划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专业名称** | **2024级**  **学生数** | **招生科类**  **（文、理、文理）** | **可接收**  **学生数**  **(10%)** | **可转出**  **学生数**  **(20%)** |
| 1 | 体育教育（师范） | 200 | 文理科 | 20 | 40 |
| 2 | 休闲体育 | 39 | 文理科 | 4 | 8 |

三、转入条件

在符合《晋中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校

教字〔2025〕3号）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外，还须满足下列条件：

1.热爱祖国，品行端正，表现优良。

2.了解拟转入专业基本情况，在拟转入专业学科领域有特长和志趣。

四、考核内容

1.身体素质测试（100分）：即100米跑、原地推铅球、立定跳远、800米跑，每项各占25分，满分100分。评分标准参照《普通高校体育测试评分标准》。

2.面试（100分）：包括自我介绍和个人陈述，问答问题，主要考查专业素养、学习能力、专业潜力。

五、考核方式

1.若申请报名人数未达到拟接收人数，只进行面试考核，面试考核成绩为100分，最后以学生考核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2.若申请报名人数超过拟接收人数，考核将分为身体素质测试和面试两部分，其中身体素质测试成绩（满分100分）占考核总成绩的70％、面试成绩（满分100分）占考核总成绩的30％，最后以学生考核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3.考核总成绩低于60分，不予录取。

六、考核时间及地点

1.考试时间：2月23日上午

2.考试地点：文锦苑③

**联系人：杨东波**

**联系电话：13007063435**

**办公地点：**文锦苑③406

体育系

2025年1月13日